

附件

2024 年中医医政工作要点

2024 年，中医医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坚持守正创新，推进深化改革，强化内涵建设，发挥特色优势，不断推动中医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促进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提质扩容。持续推进中医类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指导局直属（管）医院结合自身优势，推进提升高水平中医医院临床研究和成果转化能力试点项目实施。印发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单位名单，制定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目标任务和管理办法，推动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成效。开展中医优势专科集群建设，制定相关工作方案，发挥好国家中医优势专科辐射带动作用，加强各层级中医优势专科建设，促进中医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带动区域内中医专科诊疗能力整体提升。指导各地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医医院儿科建设的通知》《关于进

一步加强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的通知》，开展中医医院儿科、老年病科建设经验交流。

(二)推进县级中医医院高质量发展。联合相关部委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县级中医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并指导各地贯彻实施，开展县级中医医院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推进县级中医医院高质量发展。继续支持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项目建设，根据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建设目标与要求加强项目建设管理，研究制定“两专科一中心”建设评价指南。召开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推进会、经验交流培训。推动中医医院牵头组建县域医共体，开展中医医院建设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现状研究。

(三)提升中医医院急救能力。深化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和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队伍建设，编制国家中医疫病防治队伍和中医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培训教材，强化应急演练和人员培训。研究制定加强中医医院急诊科、重症医学科建设的政策措施，指导中医医院加强急诊科、重症医学科建设，提升急诊急救和重症救治能力。加大中医药治疗艾滋病项目实施力度，发挥中医药在艾滋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

(四)提升中药药事管理能力。指导中医医院加强中药房设置，推进中药房、煎药室智能化提升，鼓励县级中医医院开展县域共享中药房、煎药室建设。修订《医院中药饮片管理规范》。会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修订《关于印发加强医疗机构中药制剂

管理意见的通知》。组织开展全国中药调剂职业技能竞赛决赛，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展现中药工作者良好精神风貌。

（五）提升中医药管理能力和服务效能。落实好《改善中医药服务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2023—2025年）》《改善就医感受 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方案（2023—2025年）》《进一步改善护理服务行动计划（2023—2025年）》，提升医疗质量，优化就医流程，创新诊疗模式。指导各地中医医院以患者需求为导向，以医院专科特色为基础，开展中医专病门诊建设。深化中医医院等级评审、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和高质量发展评价的有效衔接，修订中医医院评审暂行办法、三级中医医院评审标准等系列文件。常态化开展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研究制定促进中医医疗机构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的若干措施。规划布局建设国家中医质控中心，指导各地加强省级和地市级中医质控中心建设。

（六）提升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持续推动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指导中医康复中心建设单位按照《中医康复中心建设管理办法》《中医康复中心建设指南》要求推进建设进度，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制订《进一步加强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的通知》，指导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规范化开展康复科建设与管理。开展中医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培训。

（七）创新中医护理人员培养模式。制订中医专科护士培养

方案、考核标准、管理办法等系列文件，研究中医专科护士培训基地设置标准，编制中医专科护士培训教材。规范护理人员中医技术使用，开展中医护理政策培训。

（八）持续强化中医医师资格管理。提升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考试质量和水平，平稳开展 2024 年医师资格考试工作。在《医师法》相关配套文件修订中，充分体现中医医师管理特点。指导各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规范化开展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

（九）深入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开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调研评估。开展中医馆十年来建设情况评估，总结推广各地中医馆建设的典型做法和经验，组织召开中医馆建设经验交流培训。指导各地落实《关于深化中医馆建设 加强中医医师配备的通知》，加强中医医师配备，推进各地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中医阁建设。修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药服务管理基本规范。加强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培训省级师资队伍。深入推进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持续做好“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实施，不断扩大覆盖面。加强基层糖尿病、高血压中医药防治相关管理指南推广。配合国家卫生健康委开展“老专家服务基层健康行动”“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三年行动，推动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十）规范开展示范市（县）创建评审。根据示范市（县）管理办法、2022—2024年创建周期评审工作方案等文件，组织开展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创建评审工作及2022—2024年创建周期达到创建标准的示范市、县集中命名等工作。研究起草2025—2027年创建周期工作方案。

（十一）持续做好中医药健康帮扶工作。深入推进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中医医院，指导加强对口帮扶工作考核。组织开展2024年国家中医医疗队巡回医疗工作，促进中医药优质资源下沉，提高巡回地区中医药服务能力。按照定点帮扶相关要求，推进山西省五寨县、福建省明溪县健康帮扶工作。

（十二）持续推进中医药系统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做好与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机制各部门的横向协同，聚焦“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和关键领域，针对案件线索、风险隐患、制度建设等情况实施清单化管理。加强对中医药系统集中整治工作的纵向指导，督促稳妥有序规范推进集中整治的后半程工作。制订中医医院内控制度参考清单，促进中医医疗机构完善制度建设，提升廉洁风险防范意识。

（十三）加强行业作风建设。制订《2024年中医药系统行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行风建设工作任务。开展新一轮中医医院巡查工作，修订巡查专家手册，开展2家直属（管）医院巡查。编写中医药文化与医德医风医道建设读本，交流中医医疗

机构行风建设优秀经验，大力弘扬中医药行业新风正气。持续开展平安医院建设，扎实推进中医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落实应急处置信息报送机制。强化中医医院安全生产理念，统筹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